

關於偃師二里頭遺址發現的玉器

林巴奈夫
京都大學名譽教授

前言

衆所周知，在中國從公元前五、六千年前後就出現了新石器時代農業文化。到公元前四千至三千年之間，仰韶文化、大汶口文化等迎來了全盛時期，出現了具有豐富隨葬品的墓葬，因而可知已經產生了財富的集中。接著，到公元前二千年代後半期進入龍山文化時期，財富和權力的集中加快，具有邊長數百米的城牆的都邑也出現了，其規模甚至可以與二千年以後的春秋時代的地方小諸侯的城邑相匹敵。可以想像這些都邑的主人公中，強者就是把複數的都邑統合在一起的王。圖21為龍山文化後期的一座大墓的局部，在墓主的腿部隨葬有軟玉製作的大型有孔斧，玉刀等遺物。右邊的石刀形的玉器長為23.7厘米，估計為儀禮性器物而非使用品。據漢代的說法，古時王授予諸侯以表明其社會地位和職權的玉器，在朝見的時候令其帶來與王所保留的切下來的玉器殘片相照合，這樣的玉器稱為瑞玉。^① 從龍山文化起到其後一段時間是這類大型儀禮性玉器的全盛時期。以農業工具和武器為原形製作的這些玉器後來發展為很誇張的形態，並大型化後，不久便趨於形式化，以至廢絕。這個期間大致說來為數百年。這裡討論的二里頭時期就相當於玉器進入廢絕前夜的時期。

二里頭文化當然具有該文化獨特的遺物以及富有特徵的裝飾紋飾。同時，在二里頭遺址出土的瑞玉中存在不少非固有的異質東西。這是為什麼？應該怎樣去理解它？這就是這篇論文所要討論的問題。

① 林 1991年，123、124頁。

二里頭遺址位於河南省洛陽市東偃師縣內。距離偃師縣城大約九公里，遺址在一名叫二里頭的村莊南面。這裡分布著居住遺址、墓葬、灰坑，還發現了宮殿遺址，無疑是一個古代的政治中心，不過尚未發現有城牆和壕溝。青銅農具，工具、武器以及容器已經開始製造。如果將公元前一千年代後半的殷商文化看作是青銅文化最初的全盛期的話，那麼二里頭文化則相當於公元前一千年代中期青銅文化產生的時代。該文化根據陶器等分為四期，其中的哪個時期相當於文獻記載的殷商時代、哪個相當於殷商以前的夏代，學術界意見分歧很大，又由於沒有發現文字資料，該問題至今尚沒有解決。^②

這個問題我們暫且放在一邊，這裡首先來看看二里頭文化中具有特色的玉器。圖1為二里頭文化三期遺址灰坑中出土的玉器。這是一件青灰玉製作的玉器，上下高為10.6厘米，不規則的環狀一側切出了四個連弧，相當於刃部。此外，在兩側還刻出了成排的短小突起作裝飾，古稱“鉏牙”。^③ 該玉器是與一同樣形式但稍小的玉器一起出土的。^④ 這種形式的玉器是二里頭文化特有的，在遺址的其他區域也有發現，^⑤ 但是屬於四期的。在發掘報告中，這些玉器被稱之為“玉鉞”或“戚璧”。^⑥ 在這裡筆者暫將其稱為“多角刀斧”。^⑦ 這些玉器盡管有刃（請參照圖1的實測圖），但中心的圓孔很大，不宜作為工具使用。筆者認為該種玉器肯定是根據圖2所示那種同時代的實用器為原形而改作的儀禮性器物。圖2上的器物出土於二里頭遺址V區6號墓，該墓屬於二里頭文化四期。^⑧ 這是一件玉斧，刃部具有四個連弧。中央有一較大的孔，兩側也有與圖1形式相同的成排短小突起，由

此看來，可知該器物並不是完全實際使用的，而具有儀禮性的用法。在圖的上端與刃部相對一側與圖1的玉器不同，切割得很平直，與一般的石斧一樣可以在作好的溝槽裡裝嵌木柄。該器物1993年在日本舉行的展覽會上曾經展示過。根據筆者當時的觀察，圖2器物刃部右邊兩弧尚有刃，但左邊兩弧則由於使用而磨損很多，最靠左的弧甚至有缺陷處。另外，中心的圓孔上方將近整個圓的五分之二的範圍緣口轉角部分已經因磨損而倒禿幾乎變圓。那是因為捆綁裝嵌入溝槽的木柄的繩子造成的，這種現象在新石器時代的有孔石斧或玉製品上很常見。這件玉斧在圖2上來看，無疑是向左側安裝木頭柄而多有使用之物。其刃寬23厘米，全高20.5厘米，厚2厘米，應屬於石斧中較大型部類，與其同類的斧頭也有數例。1993年筆者在洛陽博物館就看到過同形的石斧。那也是全高20多厘米，左右22.2~22.3厘米稍縱長，厚達3.5厘米，不過側面卻沒有“鉏牙”裝飾。可是其中心孔的上方的磨損狀況卻是與上述玉斧一樣的。解說牌上沒有關於出土地的記載，估計是在洛陽附近發現的。^⑨

關於這類多角刃斧的用途可以作如下推測。首先，圖1的器物肯定是從圖2那類實用器改造成象徵性器物的，但具有圖2那樣的刃部的斧卻是其他時代所不見的，因而肯定其有某種特殊的使用方法。雖說它很大可以使用得比較劇烈，但無疑其帶內反連弧的刃部卻不適合砍樹或者劈柴。其兩側的鉏牙如後面將指出那樣是具有象徵意義的部分，是儀禮性玉器所特有的部分。如要談及其用法，那恐怕是用來切斷那些被宰殺後用於犧牲的動物的關節的。在青銅時代初期，便利的厨刀尚不發達，宰殺掉的牛和豬等首先要將前後肢體、沿背脊的筋肉以及肋下大體分解時，^⑩ 也許就是按照石器時代的傳統而使用的大型石器。儘管刃比較鈍，但由於內反連弧有突起的小尖端，可以推想在砍切連接關節的韌帶並取下關節時刃不偏滑而很利索。^⑪ 如果此認為不錯，那麼圖1的那種玉器就當是以用於肢解作爲犧牲的動物的斧頭爲象

^② 例如，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認爲到二期爲夏代，三期以後爲商代（杜 1991年，24、25頁）。本論文所討論的玉器出土於二里頭三、四期遺址的占很大一部分，如果它們屬於早商時期，則討論還可以進一步展開。然而，遺憾的是，筆者沒工夫去奉陪中國學者那種將二里頭文化和某朝代一一對應起來的做法。

^③ 林 1991年，49、50頁。

^④ 中國科學院考古研究所 1976年，359頁。

^⑤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二里頭工作隊 1986年，圖9：2；圖7：3。

^⑥ 中國科學院考古研究所 1976年，262頁；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二里頭工作隊 1986年，322頁。

^⑦ 因爲鉞、戚、璧等用語使人聯想到從這個器物可以想到的另外的用途。

^⑧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二里頭工作隊 1984年，圖4、40頁。

^⑨ 上下高一五·四厘米，左右寬一〇·二厘米，厚度一·五厘米，稍小個，與此形態相近的遺物在加拿大王立安大略博物館也有收藏（林 1991年，圖5-66）。刃不是四弧而是三弧構成，此點略異，但刃部有使用磨耗痕跡，且孔眼上邊以及整體上部有安裝柄而留下的繩痕，在這些方面兩者是沒有區別的。加拿大的藏品是曾經在洛陽居住過的W.C.惠特收集的，但博物館的記錄上卻寫的是河南安陽。

^⑩ 林 1975年，81~87頁。

^⑪ 有種玉斧刃部不像圖2那樣爲相連弧形，而是將相連弧形做爲一個單位而刃不略有內反。這樣的類型偶爾也有，屬於長方短冊形之類（比如像Salmony 1952, Pl. 25, 2）。

微的官僚所持之物了。

說到這裡，筆者聯想起《史記》殷本紀中伊尹的“負鼎俎，以滋味說湯，致於王道”這樣一段話。這說的是殷王成湯的大臣伊尹背負存有煮肉的鼎和切割煮肉的臺、即俎到成湯那裡去，一面讓成湯吃美味的肉，一面向他說道。回頭再來看這玉斧，可以很現實地感到曾經有這樣一個時代：擔任烹調的官吏很受尊重並持有自己職業的象徵——玉製的炊具。

我們為解釋多角刃斧花費了一些篇幅，但這些器物最值得注目的還要數那些在兩側雕刻出的鉗牙。在玉器的邊緣上刻出凸凹的做法起始於龍山時代並一直持續到戰國時期。其種類由於時代的不同而有變遷，同一類型在型式上也存在著時代變化。^⑫ 裝飾有與圖1和圖2的器物相近的鉗牙的二里頭遺址出土的玉器還有圖3那樣的類型（沒有標明屬於哪一期）。這些連續的凸凹以中間窄小的切口為界而構成鏡面對稱並以六個突起成組。由此，筆者將其成為“對稱六尖形鉗牙”。^⑬ 在類型學上可以追溯上去的該類器物，可見圖4所示一例。在那上面可以發現突起之間的間隔、突起的傾斜以及切口的深度都在型式上保留了原形所具有的精悍。各突出部並不像圖1器物那樣壓縮得很低矮，而是有些放射狀擴散傾向。至於這種類型時興的時代圖5的器物可以成為參考。該器物上各個突起向各自的方向伸出的情況與圖4是相同的，但其型式卻不一樣。左側邊緣上的部分很明晰，那是低矮的“入”字形兩側添加上“J”形突起而成的。與此相近的突起可見於圖6的陶器刻紋中。

該陶器發表在1960年至1964年的發掘簡報上。據記載說：該紋飾整體呈龍形，“周身起鱗紋，巨眼，有利爪”。^⑭ 但是，當時在圖版上卻看不怎麼清楚。1993年，筆者在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洛陽工作站的陳列室中發現了該陶片，並隔著陳列櫃玻璃畫了草圖，同時還照了相。從圖上可以看到：在紋飾正中有一龍，其左邊有一不明物體，右邊一長鬍鬚人頭還剩下一半。由於陳列室條件所限制，照的相片也不過和草圖差不多，因此決定在這裡只將草圖列出，多少可以說明一些問題。^⑮ 在勾畫龍的身體、其眼睛下面的下顎、爪，身體上長出的羽毛狀尖子等部分的線條上不是可以窺見到二

^⑫ 林 1991年，第五章。

^⑬ 林 1991年，391~393頁。

^⑭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 1965年，222頁。

^⑮ 孫守道 1984年，圖二；孫廣清 1988年，圖七有不完整的草圖。孫作雲遺作 1980年的圖16，似為根據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洛陽發掘隊1965年圖版三：15而加工繪成的。

里頭文化特徵的一端麼。

在圖中龍背和右側人頭相鄰之處可以看到與圖5器物近似的較長的彎曲突起。入字形兩開足的上端尖挑雖說有些回鈞，但入字形的頂部以及高高彈起的曲線的感覺與圖5所見者一樣。該陶器出土的層位沒有發表，但是，拿紋飾的鉗牙狀突出與圖1相比較，其表現奔放自如，由此可以推測在二里頭文化中比圖1的器物更早的時代也存在著如圖5和圖4那樣的器物。

圖1和圖3那樣的二里頭文化六尖鉗牙在後來的時代，比如，二里岡期或商代後期仍保留著。^⑯ 圖7是安陽侯家莊1001號墓中發現的石斧，是用低廉的大理石製作的，因此不可能是古來的傳世品。觀察其切口，儘管其使用了屬於商代後期強有力的曲線，但與圖4相比，很顯然其為流行全盛時代過後因襲守舊的結果。關於商代後期的玉器，從婦好墓出土的大量玉器可知，戈形，斧形等象徵意味的武器和工具等不少，但製作龍形、鳥形等鬼神以及各種動物的象形玉器也非常流行，這成為該時代的特色。介於二里頭文化和二里岡文化之間時代的玉器資料很貧乏，情況不太清楚。但從上面觀察到的鉗牙的變遷狀況來看，也許可以說二里頭文化是發端於龍山文化的瑞玉文化之最終階段。

這暫且不詳論，現在的問題是：圖4所示的二里頭文化那充滿生氣美觀大方的鉗牙到底是如何產生的呢？那原來是來自圖8上方的神面、圖9(4)左端的神面、圖10的圓雕神面等龍山文化的神面上附著在頭的側面的翼形。這些圖中標有“a”的括弧部分與圖4上的“a”的部分是相對應的。^⑰ 龍山文化的神面上附著的這些翼形表現了這些神們的神通力，因此以有力的曲線構成的這些形象充滿力量，以至於我們現代人也可以通過它們感覺到古代當時神的力量。雕刻有這些圖象的玉器應是可以發揮同樣神通力的。

在這裡引用了龍山文化的資料，但突如其來的提起它們，那些對中國古代玉器不太熟悉的讀者也許會感到困惑。為此，在這裡要先非常粗略地介紹一下筆者自己的認識。

圖8是在山東省日照縣兩城鎮發現的單刃玉斧上與刃相對一側所刻的紋飾。在圖上方三分之二的地方有一個神面，圍繞旋渦紋包圍的雙眼，上面是一屋頂形，左右各為一翼形。該遺物屬於偶然發現的，與同一地方出土的龍山文化黑陶器刻紋中使用的該圖像的翼形是一樣的，並有植物捲鬚之類的表

^⑯ 林 1991年，圖5-76~81。

^⑰ 林 1991年，360~366頁。

現，¹⁸ 從而反映了該遺物的年代。

圖9(1)是一件收藏於佛利爾美術館的大型石刀形玉器，在照片左端的表面和背面有圖(4)那樣的雕刻。這是用低突線表現的一個戴淺帽子人的頭部側面，在其頭後方有圖8所見翼形一樣的紋飾。這個雕刻也是屬於龍山文化的。在其頭後上方，此器物原應有的刃部被切去了，而製作出了圖(2)那樣的鉗牙，此外在鉗牙下方有圖(3)那種動物和人頭刻紋。¹⁹(2)的鉗牙和(3)的動物背上的連續突起是同時代的東西，²⁰如後面指出那樣，它們要比左端的人頭在時代上要晚一些。該人頭從器物一側稍有突出，而且在上方的切割缺損出現之前其位置應該在此邊緣靠中央部分，根據這些情況來看，估計這些雕刻是此器物製作的同時被刻上的。

圖10為一出土地點不明，現在藏於大英博物館的遺物。從實測圖上可知，其背面為圓筒形之一部分，似乎是一個舊琮的廢物利用。在其頭部兩側有圖8、圖9相同形狀的翼形。臉上的大口中獠牙上下交錯。這樣的人頭此外還有不少。²¹根據這些事例，可以推測伸出在頭兩側翼形是各種神所共有的東西，是證明它們具有神性的圖形。

圖11是出土於山東省臨朐朱封龍山文化墓葬的簪飾。這是將一乳白色半透明的玉切割開後，左右鑲嵌入綠松石再配上一黑玉的柄，很是華貴。根據伴出陶器判斷其為龍山文化後期的東西。²²杜金鵬把此簪飾看做是圖11(3)那種有雙目和翼形的神頭，²³似乎有些不妥。因為在此簪飾上並沒有眼睛。筆者認為該圖形應看做是和圖12所示的故宮博物院所藏玉斧上紋飾的下段部分一樣（帶網的部分），分別與上面帶裝飾的柱狀物和其兩側立起的長葉狀物相對應的東西。圖12的玉斧通過與圖11的玉斧對比就可以得到其時代為龍山文化晚期的旁證。

另外，圖13為一將龍山文化的翼形擴展了的鳥紋，筆者曾經論證過其表現了金雕的形象，象徵著天上星座朱鳥宿。²⁴這在簪子等器物上很常見，這裡不再加以解說。圖14所示為殷墟婦好墓出土的鳥頭，其羽毛的表現與圖9(4)人頭後方立起的羽毛相同，示其年代為龍山時期，²⁵在鳥頭後似戴

¹⁸ 林 1979年，圖12、13。

¹⁹ 林 1991年，367頁。

²⁰ 杜 1993年，圖6~8。

²¹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山東工作隊 1990年，594頁。

²² 杜 1994年，55~56頁。

²³ 林 1994年。

²⁴ 林 1979年，9頁。

著一微微起伏的羽冠，表現與圖13相同的鳥。在頭上的裝飾中，使用了前面提及的神頭兩側的翼狀，括弧所示的“a”的部分當可以在圖8、圖9(4)以及圖10的圖像中找到對應。至於其他部分這裡說明從略。²⁶

與圖14中的鳥頭上裝飾的透雕上半部屬於同一系統的裝飾可見於圖9(2)的鉗牙（有“a”的部分）。如果將圖14的突出部、凹陷部之間高差減小，再去掉其形成各部分的特有的彎曲習慣，於是就將出現圖9(2)那樣的鉗牙。又儘管在高低和曲線的平均化的程度上多少有一些差別，但同樣的鉗牙仍可在圖15和圖16上找到（帶“a”的部分）。圖15的鉗牙內側靠右表現有與圖13相同的鳥。該鳥全身被壓縮在長方形的框子中，姿態顯得非常僵化，通過拿它來與圖13那充滿力量的姿態相比，筆者過去曾認為它是時代更晚的形式。另外，圖15在形式上接近的圖16的鉗牙，與此同樣式但更低矮的鉗牙在圖17(2)中也有（圖中帶“a”的部分）。帶有這些鉗牙的圖16和圖17(2)上刻劃的神面具有一雙眼角上帶突起的很特別的眼睛，筆者認為這也是證明它們年代接近的證據。²⁷

在此，很有趣的是這個階段的石刀形玉器出現的上下觀念的轉換。從圖9玉器側面的神頭可知，如果要把神頭擺到正常方位，那必須將刃部朝上來看才行。在圖17中，如同在圖9(2)所見一樣刃部和神面的朝向是反的。在該器物的中央，屢經磨損的神面勉強殘存，其朝向與圖9龍山文化器物上的神面是一樣的。²⁸這是因為在將舊的器物（器物似與圖9(1)時代相近，因為上下寬度和長度之比較接近）上的神面磨掉並雕刻新的紋飾時，方向被雕刻者改變了的緣故。新的神面側面雕刻出的鉗牙與新的神面在各個部分都很扣合，因而看來兩者是屬於同時代之作。對於雕刻新樣式的人們來說，石刀形玉器刃部是必須朝下才是對的。將舊的神面抹掉，由習俗不同的人們來重新雕刻上新的神像，這似乎只能認為是發生了王朝革命的結果。

龍山文化後期以後的時代到底應該怎麼來稱呼，筆者自己沒有妙案，過去將其稱為“龍山晚期”。在山東省，在龍山文化以後的是岳石文化，²⁹其

²⁵ 林 1991年，參照360~366頁。

²⁶ 林 1991年，366~373頁。

²⁷ Dohrenwend 1975, p. 64. 同樣的例子在上海博物館藏玉斧上可見。《上海博物館展》，（展覽會圖錄，1993年）68頁為一石刀形石器改造成斧頭的，上面雕刻的神面也是注意將原來的石刀形玉器擺放來刃部向上為正確方向後雕上去的。

²⁸ 樂 1993年。

在大系統上被認為是繼承了龍山文化的，但能把這裡討論的遺物與岳石文化結合起來的資料目前還沒有。至於中國各地的面貌各異龍山文化在下一階段如何發生變化，目前遠遠說不上是搞清楚了。把一些文化胡亂冠以“唐”、“虞”等傳說中的古國名字實在是不負責任的搞法。為此，筆者才決定仿效日本繩紋後期之後稱為繩紋晚期之方法，決定暫用“龍山晚期”的稱呼。^㉙

在石刀形玉器和骨鏟形玉器中，存在著許多被片得很薄的，這曾為筆者所指出過。^㉚ 同時，這樣的器物集中出現在龍山時代直到晚期，這也是筆者所談到過的。^㉛ 可以說這是與上面所說的王朝革命是相印證的。

二

話題再回到二里頭的玉器上來，在上面筆者引用了出土於二里頭遺址並明確地屬於二里頭文化的玉器，明確了它們的部分特徵。除此之外，儘管是出土於二里頭遺址，但卻不是該文化的遺物，或者令人懷疑是屬於不同文化的遺物也有不少。以下就來考察一下這類遺物。

圖18是一件出土於二里頭遺址六區十一號墓的玉器。該墓也是前面提及的多角刃斧出土的墓，屬於二里頭文化四期。多角刃斧是二里頭文化的東西，但這件遺物卻不是。其靠上半部有一小孔並在另一端也有一僅存一半的小孔，從整體來看，這無疑是圖19那種石刀形玉器的一部分。該形式器物的特徵是：刃部稍微內收，兩端一邊寬一邊窄。較寬的一側對於刃部的轉折角度要比另一端更小。圖18的石刀殘段明顯是與圖19左側部分相對應的。在圖18的器物上，左側的小孔被一綠松石的薄圓片堵塞著。在二里頭文化玉器中，對於不要的孔眼拿綠松石堵塞起來的例子時有所見。圖20即是一例。這是一出自二里頭四期墓葬中的玉器。圖18也是一廢品再利用的結果，其本來是一小孔不再使用的廢舊物。

另外，用來堵塞圖18石刀孔眼的綠松石從照片上可知是鑲嵌得不太吻合的。舊金山東亞美術館藏的玉斧上堵塞多餘孔眼的綠松石小圓盤也有所鬆動，^㉜ 這是筆者親自觀察過的。在本論文中引用的玉器中，還有如圖31那樣用玉石來堵塞在器身靠邊緣的小孔的。這裡的小孔就堵塞非常漂亮。在玉

^㉙ 林 1991年，373～374頁。

^㉚ 林 1991年，第六章。

^㉛ 林 1991年，499～501頁。

^㉜ 登記番號為B60J819。

器中為了重新利用玉材也有明顯留下多餘的孔眼的，但可能堵塞孔眼的玉小圓盤鬆動丟失的情況會更多。

圖19那樣的細長型筆者認為是從一種更短而接近石刀形狀的器物發達起來的，^㉝ 1989年發掘的山東省臨朐朱封龍山文化大型墓中就發現了這種短的石刀形器物（圖21墓葬出土圖中標號6的器物。^㉞）。如前面已經提到的那樣，這是一龍山文化偏晚期的東西。^㉘ 與之相比，圖19中橫長大幅度增加的器物到底是什麼時代的東西呢？目前尚沒有來自遺址的發掘出土品，但在最近公布的照片清晰的器物上可以找到年代的證據。那是1992年中國文物精華展展出的文物，其出土地點為陝西省延安市蘆山峁。該器物是在當地複數的地點出土的玉器中之一，在附近還出土有陶器和石器，據報告稱遺址是龍山文化偏晚時期的村落居住址。^㉙ 玉斧和玉環等筆者曾在陝西省博物館看到過，但卻沒能看到整群玉器。出土遺物彼此似乎相隔不遠，但屬於複數遺址中偶然的發現，其中還混入了年代不同的東西，^㉚ 因此在附近發現的考古遺物之年代不能就那樣拿來套比。不過，圖22所示的遺物則可以通過其上所刻的鉗牙來判斷其年代，因而非常難得。

在該器物的邊緣兩側都刻有鉗牙，圖旁所添加的是展覽會場上描繪的草圖和從圖錄照片上描下的部分。圖中帶“a”的鉗牙拿來與圖15到圖17的鉗牙一比較就會發現：它們是屬於過去筆者稱為“龍山晚期”的比龍山文化要晚一階段的遺物。

然而，圖22的器物不知出於什麼原因，對完成後的器物的刀脊一側進行打磨，並重新開了三個新孔，這從已經磨掉一部分的舊孔的存在可以看出來。盡管上下的寬度在原有程度上變窄了三到四分之一，但兩側的鉗牙卻很合適地處在中心部位。由此可知這些鉗牙很可能是將整個石刀磨窄後再加工上去的。至於左右的長度縮短了多少目前無從推測，但根據石刀形玉器上開鑿的複數的孔眼沒有全擠在中央部分這點來看，即便是長度有所縮短，原來的器物也基本無疑是橫長形的。

如前面所述，石刀形玉器的早期型式推測應是如圖21那樣保留了左右偏

^㉝ 林 1991年，457～462頁。

^㉞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山東工作隊 1990年。

^㉘ 參照註^㉛。

^㉙ 姬 1984年，84頁；姬 1995年，24、25頁。這些報告的照片都不太好。牟、雲 1992年的圖版43～47；《中國文物精華 1992》圖版56、58的照片不錯。

^㉚ 姬 1984年，圖15。

短而很實用的石刀形態的。這樣的器物和圖11的器物一樣在朱封也有出土（不過墓葬不同），屬於龍山文化後期。圖9（1）那雕刻有龍山文化紋飾的器物是從早期型式稍微發達一步並變長的結果。^⑧ 這些就是有證據可定為龍山文化的。圖19和圖22的器物那種更加細長的東西又是從這些器物進一步發展起來的，不過通過圖22器物可知這類東西已經進入了龍山晚期。如前面提到那樣，假如與圖22同型式的圖18和圖19的器物在二里頭文化四期已經都成為了古舊物的話，那麼龍山晚期的絕對年代就應相當於公元前一千年代初期。

圖18和19、22那種整體橫長並左右端相對於上下寬度和刃部的角度有所不同。如果這些器物在二里頭三、四期已經成了古舊物的話，那麼這一時期的石刀形玉器又是怎樣一個形狀呢？

圖23是一件出土於二里頭遺址一個灰坑的玉刀，據報導說屬於第三期。刀刃筆直，左右端寬度沒有差別。左右的邊緣相對於刃部的角度乍看起來似乎相同，但仔細一看可以發現左邊的角度還是要稍小一些。這可能是圖19和22那種類型型式化以後進一步演變成了此類單調的形態。圖24也是在二里頭遺址發現的，但沒有出土記錄，因而不清楚年代屬於第幾期。該器物在整體上與圖23相同，形狀比較單調。其左右邊緣的鉏牙盡管無法與圖1等器物相比，但似乎在二里頭文化範圍以外也找不到歸屬。在接近兩端的表面刻畫有細平行線條構成的簡單幾何紋飾。圖25係二里頭遺址3號坑出土的玉戈，時代屬於第三期。在這玉戈表面也有細密的平行線紋。此戈較大，長30.2厘米品，援部的刃雕刻出細密的突線，在援和內中間部分有很小的鉏牙，且援和內之間分為兩梯段，第二梯段的臺腳切削得有些向援的方向內收。這些特徵都是後代的戈所沒有的。圖26是二里頭57號墓的出土品，時代為第四期。該器物全長為43厘米，屬於大型器物。這裡的圖和圖30、31、38等都是承蒙考古研究所的鄭光先生的好意讓我描繪的。援和內交界處的平行線、型式化的鉏牙以及援和內交界有一斜向援方向的切入口等，這一切都與圖25的器物是共通的。之所以要引用類似的器物，是因為這兩者好像可以說是從長方形的石板上切割下來的一樣，在整體缺少變化的特點上是共同的。簡直就如同從長方形石板上切割下而成形的這類呆板的形狀，其作為一種特徵在圖23和圖24的石刀形玉器也可以見到。

^⑧ 屬於同時代製作的圖17的器物比這個要稍短一些。

圖25和26器物上所有的上述二里頭的戈形態特色可以通過與下面二里頭文化的戈（圖27）的相對比從而更清楚地認識到。圖27的戈是在鄭州白家莊7號墓中發現的，^⑨ 全長為57厘米。此戈向尖端逐漸變細彎曲，顯得非常有強勁而有力，^⑩ 這與圖25和26是明顯不一樣的。

與圖26的器物同出一墓的還有圖28那樣的石刀形玉器。全長54.5厘米，^⑪ 也屬大型器物。左右兩端的上下寬度差為3毫米，刃部雖說在中央有2毫米左右的輕微內反，但幾乎為平直的，孔眼靠近刀脊。這些地方與圖23的器物很接近（該器物左右兩側緣的傾斜度幾乎相同）。儘管這些特點表明此器物與二里頭文化的產物類同，然而其左右兩緣各刻出的一對鉏牙到底是怎麼回事呢？這樣的鉏牙無論是在二里頭文化中，還是在中國其他文化的遺物中目前都沒有第二例。不僅是器物角口，而且在刃部、刀脊以及孔眼等整體上都顯得敗著突出，與其同時出土的圖26之器物卻沒有這些情況，兩者區別非常明顯。這又到底是怎麼回事呢？關於這個問題筆者決定放在後面來討論。

從二里頭遺址還出土了圖29至31所示的那些骨鏺形玉器。骨鏺形玉器目前所知道的山東省臨沂大范莊遺址出土的屬於大汶口文化的寬度較大者為最古，同形的石制品也在同一遺址有發現。^⑫ 屬於龍山文化的這類器物在山東省其他地方也有出土，已經發表的有海陽司馬臺的玉器（圖32）和五蓮石場鄉上萬家鄉北嶺的石製品等。^⑬ 屬於龍山文化的器物特徵是：尖端呈不對稱的凹形內陷並磨薄成刃，此後方的器身主體部的邊緣也加工得稍有凹陷，但尖端伸得更靠前的一邊其彎曲則比較小。在與凹刃相對一端附近有孔眼，孔眼兩側加工出界定器身主體的突起部，又突起部的頂端則製作成“一”形。這是鉏牙的一個種類。^⑭ 器身主體彎曲較小的一邊更長，因此在此邊的鉏牙就要比另外一邊稍微錯位靠後一些。在收藏品中出土地不明的器物具有上述特徵的不少，明確知道出土地的只有上面引用的這個器物。看圖32的器物可知，其特色在於各部分尺寸不等，彎曲變化微妙，這些個性強烈之處

^⑨ 河南省文物工作隊 1957年，72頁，圖版5：12右一。

^⑩ 同形的特徵在陳、方1993年圖版19、20的同時代玉戈上也可以見到。

^⑪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二里頭工作隊 1992年，296頁記為長（刃部）五三·五厘米，有誤。

^⑫ 王 1994年，圖7~10、11、12。

^⑬ 王 1994年，圖14~16。

^⑭ 林 1991年，388頁。

與上面所見的龍山文化石刀形玉器是相同的。

石刀形玉器也是如此，當將龍山文化的器物和二里頭文化的器物（圖29至31）擺在一起觀察就可以發現兩者之間存在著顯著的差別。^⑯ 器身兩側的邊緣彎曲度之差二里頭的東西如不注意看則意識不到，而且界定器身的鉗牙之位置相對於器身中軸變到對稱位置上了。同時，尖端刃部的寬度增大程度也變弱了。前面沒有指出的還有，在龍山文化的器物上一般在與刃部相對一端從原材料切割出來時不規則的斷面尚多少有些殘留，可能那裡是使用時被什麼東西遮擋起來看不見的部分。而二里頭的器物該部分則切割得很平整。剛才我們曾經形容說二里頭的石刀形玉器形狀就像“從一個長方形石板上切割下來的一樣”，以如此觀點來看骨鏺形玉器，同樣也可以這樣認為。圖29的器物是與圖24的發現於同一地點，但沒有記載是屬於二里頭幾期。該器物是上述的二里頭文化骨鏺形玉器樣式化最為發達的形態。可以認為其是與同時被發現的圖24器物的鉗牙之樣式化發展階段相對應的。

圖29的器物有著一系列繁雜的加工，如在雕刻鉗牙之前還刻出細平行線，並在雕刻出的鉗牙口上再加刻溝槽等，是一非常費事的上等作品。而圖30則是沒怎麼費事的一般類型。關於這種型式的鉗牙過去筆者曾經因其似鷄頭之冠因而稱其為鷄頭形鉗牙。^⑰ 具有該鷄頭形鉗牙的骨鏺形玉器在距離偃師縣不遠的許昌和新鄭各發現一採集品（圖33、34）。另外，在相隔較遠的四川省廣漢市也有出土（圖35）。這些器物都屬於偶然發現，因此無法根據伴出遺物來判斷其年代。不過，如果從型式上來比較，可以說廣漢出土的器物與二里頭的年代大約相當，而許昌和新鄭的器物則更靠近龍山時代。廣漢的東西是從中原過去的，許昌和新鄭的器物似乎表明該型式的鉗牙是在中原地區製作的。

與圖30一樣，二里頭文化三期的墓葬還出土了圖31那樣的遺物。該器物器身向後面去而寬度減小，在那裡刻出有鉗牙，這與圖30不同。而且這鉗牙的型式也不是圖30那樣的鷄頭形。根據形狀的類似，筆者將此類鉗牙稱為“業字形”鉗牙。^⑱ 帶該型式鉗牙的骨鏺形玉器在中原地區除此以外目前尚無其他發現。但在陝西省神木縣石峁收集的盜掘品中卻有四件該類型的器物。^⑲ 這些器物都是用黑褐色玉加工而成的。圖36則是其中一件。其他公

^⑯ 也有介於兩者之間的形式（如林 1991年，6-98、99），圖從略。

^⑰ 林 1991年，390頁。

^⑱ 林 1991年，389頁。

^⑲ 戴 1993年。

布的二十四件骨鏺形玉器都是在柄部有圖32那種“一”字形鉗牙的黑褐色玉器。同樣質料的王器如此集中，那麼器物就應是在當地製作的。果如此，使用同樣玉材的圖36以及與之形制相同的器物則都可以認為是在彼製作的了。

圖36的鉗牙雖然與圖31相似，但與其是從器身完全突出來之點相比，圖31的鉗牙則是在與器身相同的寬度內切割出來的，因而顯得稍低平。圖31最靠後的鉗牙雖有四個突起，但由於其頂部齊平，在整體上較小。而圖36之鉗牙在整體上則有如過去木船那樣的兩頭彎挑，且大而突出，儼然一副老爺態。這是與圖36之器物整體形態保留著龍山文化之風相一致的。如果該器物是全盛期時的當地之作，那麼，對於當時在二里頭被埋葬死者的與圖30同等待遇的圖31器物一或許說是時代更晚的模仿品——到底是什麼呢？對這個問題必須在後面重新進行考察。

在二里頭遺址出土器物中類似圖31那樣很古怪的東西還有圖37所示器物。這是1974年出土的，長度據記載為49.6厘米，^⑳ 但不知報告如今何在，筆者也沒有機會參觀到實物。從照片上來看好像製作很粗質難糙。面向弧形刃的器身本應如圖29到31中器物那樣將寬度擴展開的，然而到半途中擴展卻停下來了。據王世民觀察指出“末端刃部……具有明顯的使用痕跡”。^㉑ 而這樣的使用痕跡在其他器物上卻又不見。據照片所見，與其說是使用痕跡，倒不如說是在寬度擴展停下的部分有對器物形狀進行打磨修改的痕跡。那也許是因為出現了缺口而想盡量把它修理好而為的吧？！

這件器物器身的柄部上裝飾的鉗牙做工說不出來的拙劣。那對頂端有刻槽的突起部之間似乎還有缺損。於是，筆者姑且按照頂端帶刻槽之突起並列，其間還夾雜著一些什麼的鉗牙為標準而查找了好一陣，想看是否還有其他一些相同的例子，然而卻未能如願。不過，與該器物很相似的頂端帶刻槽突起部的玉器殘片在據稱是甘肅省積石山一帶出土的遺物中倒是有的。但可以說不管從哪個部分看，這器物都難以歸為是二里頭文化的產物。

圖38是一件有與二里頭文化風格不同的紋飾的玉斧，出土於二里頭遺址三區2號墓，該墓屬於第三期。在該器物上，從靠近其一端的孔眼用朱紅色向邊緣和頂端分別引出了三條線，估計是意在表現捆綁裝在那個部位的斧柄的繩子作如此纏繞之狀。^㉒ 在此孔和第二孔之間有一淺突線刻的由兩條線

^⑲ 陳、方 1993年，222頁。

^㉑ 1982年在北京大學留學時委托友人向王氏詢問時，他如此回答的。

^㉒ 有孔石斧柄的安裝法，將纏柄繩子的輪廓塗抹上朱砂的例子參照佟 1989年，353-354頁。

和菱形紋組合而成的帶紋。該紋飾是在帶中先刻斜線交叉而構成成排的菱形紋，然後在菱形紋中加進略呈方形的卷渦紋。筆者記得這類紋飾帶好像龍山文化中也有，於是一查，便發現有圖39那樣的例子。這是1955年在湖北省天門縣石家河遺址發現的，不過《考古通訊》1956年第三期上刊登的圖卻不太理想。⁵² 圖39是承蒙中國歷史博物館館長俞偉超先生的好意讓筆者自己描下的。在嘴形如蝴蝶捲口似的鳥的頭部就有圖38玉器所見的那種紋飾帶。石家河文化的玉器在1980年就有發現，而且人們注意到其與山東方面的龍山文化具有密切的關聯。⁵³ 在龍山文化中與之相似的紋飾帶有圖40所示玉斧那樣加工精細的上乘品，其紋飾是兩根線為一股以生硬的纏繞繩紋一樣來組合成的。這個玉斧與圖12那種龍山文化玉斧在形態上相似，但仔細一比較，其器身向刃部擴展延伸，造型要更為優雅些。在紋飾帶上方那向著刃部突出去的塔形以有力的彎曲突線構成，拿來與如圖8的龍山文化的東西相比，其彎曲度太大，儘管是與龍山文化的器物屬於同類，但卻幾乎會讓人當作是其他無關的紋飾。從這些方面來看，將其定在比龍山文化稍後的龍山晚期要更為妥當些。如是，那麼拿纏繞繩紋來與此進行對比的圖38和圖39的器物也最好是推後到這個時期為佳。

圖41和圖38在造型上很相似，其時代也被定在二里頭二期。在靠下方有兩道突線，其間沒有紋飾。圖42是天津藝術博物館收藏的玉斧，其一面雕刻著龍山文化的猛禽，另一面則是該文化的神面。承蒙該博物館館長雲希正和保管陳列部的主任尤仁德兩先生的關照筆者根據放大複印的照片將紋飾臨摹了下來。該器物上端兩角已經被切割打磨掉因而原形有所改變，但殘留的平直刃部仍然不失當年的銳利。如果將切割打磨掉的兩角復原，再把雕刻的紋飾拿掉僅保留突線，那麼我們就可以看到如圖41那樣的器形。因此，我們不妨認為圖41的器物是屬於龍山文化時期的東西。

三

以上我們從二里頭遺址出土的玉器中選擇介紹了具有該文化特徵的一些東西，並也指出了其中也存在一些具有非二里頭文化特徵的器物。在此，我們有必要來考察一下這些非二里頭文化的玉器是由於什麼原因而在二里頭出

⁵² 石龍過江水庫指揮部文物工作隊 1956年，圖4左下。

⁵³ 杜 1993年，53頁。

現的呢。

圖18的龍山晚期石刀形玉器殘片在墓中是與一個和圖1型式相同的多刃斧和一長度為22厘米的細長玉斧堆放在一起被發現的。⁵⁴ 其雖然為一殘片，但其受到的待遇卻和其他完整的玉器完全同等。如此鄭重的待遇與不惜花費工夫特意用綠松石去堵塞其身上孔眼的做法是相一致的。這個殘片上並非有紋飾，而且形狀即使想美言幾句也難說是好看，然而它之所以受到重視，估計是因為當時有一些與其有關的古老傳說。

圖28的石刀形玉器如前面所述，其整體形態與二里頭文化其他同形品具有同樣特徵，因而無疑是與二里頭文化同時期的東西。儘管如此，然而它卻裝飾有其他所不見的鉗牙，而且常年的磨擦使其禿縮很大。在57號墓中，與該器同出的玉戈（見圖26）判然為二里頭文化的產物，而伴出的銅爵、銅牌以及陶器等也都屬於二里頭文化，⁵⁵ 因此沒有任何根據去懷疑墓主可能來自某來路不明的部族。因此，圖28的器物可能也是墓主生前得到的有某種因緣的異文化之物。

圖31的器物與圖30以及一玉斧一起被放置在棺的中部。圖30上的器物長度為48.1厘米，而圖31則長54厘米，大小雖有差，但兩者都屬於大型器物。它們器身部分的形狀都是二里頭文化具有特徵的形狀。圖30的玉材為灰青黑色，圖31為灰綠色，材質比較接近，因此估計它們都是同時代的玉工在二里頭文化的地域內用相近的玉材製作的。然而，我們從對圖30和圖31的鉗牙的實測圖上可以發現，兩者在鉗牙的凹突雕刻法上明顯存在著技術上的區別。圖30之器物在研磨好的凹陷上進行倒角並取出平面的技術可在圖1和圖2的二里頭文化之鉗牙上見到。而不進行倒角取平面的圖31器物之技法則屬於圖36那類系統。後者目前在河南省地區尚沒有發現。因此應該認為對於二里頭文化來說這些東西是基於異國文化傳統的。

圖37的器物如前所述是與二里頭文化傳統有異的東西，這裡不再贅述。圖38和圖41為龍山晚期以及龍山文化時期的，不用說是早於二里頭文化三期數百年以前的東西。圖38是出土於二里頭遺址三區2號墓西北角銅爵下面器物，在其附近還堆放著青銅器、陶器以及漆器等隨葬品。圖41的玉斧係偶然發現的，據說上面附著有大量朱砂。⁵⁶ 報告上推測認為其來自一墓底鋪有

⁵⁴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二里頭工作隊 1986年，圖9：2、6。

⁵⁵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二里頭工作隊 1992年，圖版1、2；圖9。

⁵⁶ 中國科學院考古研究所二里頭工作隊 1975年，305頁。

朱砂的中、小型墓。⁵⁷ 儘管圖41情況不清楚，但圖38卻是和一般的隨葬品混在一起出土的，並沒有證據表明其受到什麼特殊的待遇。

過去，在殷墟婦好墓出土的玉器中混有不少時代更早的東西，而且還有好一些很一般的環和鑿形飾等門類相同的東西。筆者曾留意到這一現象，並覺得該墓主似乎是一個對玉器十分著迷的人，當時能搞到的玉器她都不管好歹地往家裡收羅。⁵⁸ 不過，這裡討論的二里頭文化的例子卻與此情況有所不同。它的問題不是在一個人的墓葬隨葬品中出土了許多時代和文化不同的玉器，而是在估計為當時首都的遺址裡發現了許多擁有別的文化的玉器的墓葬。就是說屬於這裡討論的時代的寶物中有來自其他不同文化的珍奇物的部分。

衆所周知，在西周初期，在分封魯公、陶叔、唐叔等親戚時，王授予他們的財寶在歷史文獻中保留著記錄。⁵⁹ 比如，魯公所授的物品中有大路（馬車的一種）、大旂（旗的一種）、夏后氏之璜（夏王朝的弧形玉器）、封父（國名）的繁弱（大弓）等，而璜和弓則皆冠有朝代和國名。至於唐叔受封時得到的寶物，《左傳》昭公十五年記載道：“密須之鼓與其大路（馬車），文所以大蒐也，闕鞶之甲，武所以克商也”。據杜預的注解說，密須為姞姓之國，今在甘肅雲臺縣一帶。文王伐之得其大鼓及馬車，用之行蒐（閱兵）。闕鞶之甲乃產於闕鞶國之鎧甲。魯公分得的上述聽起來有如一般名詞的物品中也許同樣一些有特殊歷史背景的東西。這就是說，在周代，王室收藏著不少這類很有來頭的寶物，每逢有大事則拿出來授予。裡面既有如密須之鼓和大路一類的戰利品，也應當有異國的貢獻之物。在前面引用的《左傳》昭公十五年條之前還有周王用魯壺（魯國貢獻的壺）與晉國的荀躤開宴會的記載。席間，周公問荀躤說你們那裡還沒有這樣的東西送來。荀躤的隨從對周初封建時領受下賜物之事不知，因而隨便作了回答，結果大為掃興。在春秋晚期，社會已經發生了很大變化，因此除了知識淵博之外，也會有對數百年以前的事情不知曉的人們。如果是西周時期的人，祭祀以及政治儀式等使用的器物是在何時從王那裡受賜的何種東西，那誰都應是很清楚的。在西周中、後期青銅器銘文中記載有王任命職事儀式的程序。在王授予馬車、旗幟以及衣服後常寫道：“持以事”（在祭祀和政事時用之）。這是

因為在那樣一個時代，從王那裡獲賜的東西可以作為得到王權支持的保證，一旦發生什麼事情，肯定要拿出來在部下和衆人面前進行顯示。這雖然聽起來很氣派，但如僅僅是一般的馬車、旗幟或衣服，人們就會覺得：“噢，那就是王下賜的東西麼”，如此而已。而如果是當地很少見的奇妙的裝飾或造型等來自不同文化的東西、或是古代的遺物，甚至諸如密須鼓、闕鞶甲等具有因緣來頭的東西，那無疑會被看得特別貴重。在二里頭遺址發現的龍山文化的玉器和龍山晚期的石刀形玉器等肯定就是這種性質的遺物，這就是筆者的認識。

在《左傳》中記錄的西周初期分封時分賜的諸物品中作為考古遺物能保留下來的也不過是青銅鐘和玉璜，此外，如果運氣好還可能有皮被剝來蒙了鼓的鱷魚骨板之類。⁶⁰ 二里頭文化到底是一個玉器的時代，不論是來路清楚的還是不明的，在遺址發現後三十多年之間，就發現了這裡列舉的出自當時其他文化中的數例遺物。在《周禮·春官》中有典庸器之官，稱“典庸器官掌藏樂器庸器”。注解說：“庸器伐國所藏之器，若崇鼎貫鼎，及以其兵物所鑄銘也”。這是青銅時代的說法。而在青銅業尚不發達的二里頭文化的時代，作為戰利品的玉器卻不能熔解掉重鑄，因而可能只有大量保管在這類官僚管轄的倉庫中。以上主要以二里頭遺址出土的玉器進行的一些考察，而在商代後期安陽殷墟的墓葬出土品中混有時代和文化迥異的玉器也並非稀罕。⁶¹ 在西周時期也有對古玉加以加工改造的例子。這些說來話就長了，暫時到此停筆。

（日本茨城大學助教授 徐朝龍譯）

⁵⁷ 同上文獻，304頁。

⁵⁸ 林 1991年，515、516頁。
⁵⁹ 試舉一、二例，如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安陽工作隊 1987年，圖8、圖版1、2；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安陽工作隊 1989年，圖4：3；圖版5：2（林 1991年，53頁）。

⁶⁰ 同上文獻，304頁。

⁶¹ 林 1991年，515、516頁。

⁶² 《左傳》定公四年。

圖版出處目錄

- 圖1 陳、方 1993年, 10; 中國科學院考古研究所 1976年, 圖6: 4。
- 圖2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二里頭工作隊 1984年, 圖5: 2。
- 圖3 偃師縣文化館 1978年, 圖版12: 3。
- 圖4 黃 1990年, 九葉。
- 圖5 黃 1990年, 六七葉。
- 圖6 筆者作圖。
- 圖7 梁、高 1962年, 下, 圖版104: 7。
- 圖8 林 1991年, 圖5: 6 (劉 1972年, 圖1)。
- 圖9 Freer Gallery of Art (照片), 筆者描圖。
- 圖10 筆者照片、作圖。
- 圖11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山東工作隊 1990年, 圖版2: 1; 杜 1994年, 圖2、圖3。
- 圖12 國立故宮博物院, 1982年, 圖版2; 林 1991年, 圖5-10。
- 圖13 林 1991年, 圖5: 7。
- 圖14 筆者作圖。
- 圖15 筆者照相、拓片。
- 圖16 林 1991年, 圖5: 12。
- 圖17 Sackler Art Museum照片, 林 1991年, 圖5: 13。
- 圖18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二里頭工作隊 1986年, 圖9: 1。
- 圖19 京都大學人文科學研究所考古資料。
- 圖20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二里頭工作隊 1992年, 圖版2: 8。
- 圖21 周 1994年, 82頁、圖5; 林 1995年, 圖4-38。
- 圖22 《中國文物精華》編輯委員會 1992年, 56、筆者作圖。
- 圖23 中國科學院考古研究所二里頭工作隊 1975年, 圖版八: 9。
- 圖24 Metropolitan Museum照片。
- 圖25 陳、方 1993年, 圖版9。
- 圖26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二里頭工作隊 1992年, 圖版2: 4; 筆者作圖。
- 圖27 陳、方 1993年, 圖版18。
- 圖28 陳、方 1993年, 圖版11。
- 圖29 Metropolitan Museum照片。
- 圖30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二里頭工作隊 1983年, 圖版1: 4下。
- 圖31 同上, 圖版1: 4上。
- 圖32 王 1994年, 圖20。
- 圖33 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 1988年, 圖8: 4。
- 圖34 趙、白 1992年, 圖1: 1。
- 圖35 京都大學人文科學研究所考古資料。
- 圖36 戴 1993年, 圖46、筆者作圖。
- 圖37 陳、方 1993年, 圖版6、筆者作圖。
- 圖38 陳、方 1993年, 圖版5、筆者作圖。
- 圖39 筆者作圖。

圖40 故宮博物院 1974年, 圖版7。

圖41 陳、方 1993年, 圖版4;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二里頭工作隊 1975年, 圖4: 6。

圖42 天津市藝術博物館 1993年, 圖版14、筆者作圖。

引用文獻目錄

- 《中國文物精華》編輯委員會 1992年
《中國文物精華 1992》、北京。
-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二里頭工作隊 1983年
「1980年秋河南偃師二里頭遺址發掘簡報」、《考古》1983年, 3期、199~205頁、219頁。
-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二里頭工作隊 1984年
「1981年河南偃師二里頭墓葬發掘簡報」、《考古》1984年, 一期、37~40頁。
-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二里頭工作隊 1986年
「1984年河南偃師二里頭遺址發現的幾座墓葬」、《考古》1986年, 4期、318~336頁。
-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二里頭工作隊 1992年
「1987年偃師二里頭遺址墓葬發掘簡報」、《考古》1992年, 4期、294~303頁。
-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山東工作隊 1990年
「山東臨朐朱封龍山文化墓葬」、《考古》1990年, 7期、587、594頁。
-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安陽工作隊 1987年
「1976年安陽小屯西北地發掘簡報」、《考古》1987年, 4期、295~302頁、374頁。
-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安陽工作隊 1989年
「1986年安陽大司空村南地的兩座殷墓」、《考古》1989年, 7期、591~597頁。
- 中國科學院考古研究所 1976年
「偃師二里頭遺址新發現的銅器和玉器」、《考古》1976年, 4期、259~263頁。
- 中國科學院考古研究所二里頭工作隊 1975年
「河南偃師二里頭遺址三、八區發掘簡報」、《考古》1975年, 5期、302~309頁, 294頁。
- 中國科學院考古研究所洛陽發掘隊 1965年
「河南偃師二里頭遺址發掘簡報」、《考古》1965年, 5期、215~224頁。
- 天津市藝術博物館 1993年
《天津市藝術博物館藏玉》，香港。
- 王永波 1994年
「關於刀形端刃器的幾個問題」，《故宮文物月刊》135, 14~31頁。
- 石龍過江水庫指揮部文物工作隊 1956年
「湖北京山，天門考古發掘簡報」，《考古通訊》1956年, 3期、11~21頁。
- 牟永抗、雲希正 1992年
《中國玉器全集》1冊，石家莊。
- 佟柱臣 1987年
「中國新石器時代複合工具的研究」，《中國原始文化論集：紀念尹達八十誕辰》，

345~370頁。

杜金鵬 1991年

「關於夏桀奔南巢的考古學探索及其意義」，《華夏考古》1991年，2期、22~32頁。

杜金鵬 1993年

「石家河文化玉雕神像淺說」，《江漢考古》1993年，3期、51~59頁。

杜金鵬 1994年

「論臨朐朱封龍山文化玉冠飾及相關問題」，《考古》1994年，1期、55~65頁。

周南泉 1994年

《古玉博覽》，臺北。

河南省文物工作隊 1957年

「鄭州商代遺址的發掘」，《考古學報》1957年，1期、53~73頁。

河南省文物研究所 1988年

「許昌縣大路陳村發現的商代墓」，《華夏考古》1988年，1期、23~26頁、85頁。

林巴奈夫 1975年

「漢代の飲食」，《東方學報》48冊，1~98頁。

林巴奈夫 1979年

「先殷式の玉器文化」，《Museum》第334號，4~16頁。

林巴奈夫 1991年

《中國古玉的研究》，東京。

林巴奈夫 1994年

「四神の一、朱鳥について」，《史林》77卷6號，125~143頁。

林巴奈夫 1995年

《中國文明の誕生》，東京。

姬乃軍 1984年

「延安發現的古代玉器」，《文物》1984年，2期、84~87頁。

姬乃軍 1995年

「延安蘆山峁出土玉器有關問題探討」，《考古與文物》1995年，1期、23~29頁。

故宮博物院 一九七四年

《故宮博物院藏工藝品選》，北京。

孫守道 1984年

「三星他拉紅山文化玉龍考」，《文物》1984年，6期、7~10頁。

孫作雲遺作、孫心一整理 1980年

「中國古代器物紋飾中所見的動植物紋」，《科技史文集》第4輯，25、42頁。

孫廣清 1988年

「從出土文物看古代的龍」，《中原文物》1988年，1期、72~78頁。

梁思永、高去尋 1962年

《侯家莊1001號大墓》，臺北。

高煥 1986年

「陶寺龍山文化木器的初步研究 兼論北方漆器起源問題」，《中國考古學研究

夏鼐先生考古五十年紀念論文集》，第2集，24~36頁。

偃師縣文化館 1978年

「二里頭遺址出土的銅器和玉器」，《考古》1978年，4期、270頁。

故宮博物院 1982年

《故宮古玉圖錄》，臺北。

陳志達、方國綱 1993年

《中國玉器全集》2，石家莊。

黃濬 1990年

《尊古齋古玉圖錄》，京都。

趙炳煥、白秉乾 1992年

「河南省新鄭縣新發現的商代銅器和玉器」，《中原文物》1992年，1期、85~90頁。

劉敦願 1992年

「記兩城鎮遺址發現的兩件石器」，《考古》1972年，4期、56~57頁。

戴應新 1993年

「神木石峁龍山文化玉器探索（二）」，《故宮文物月刊》126。

柒豐實 1993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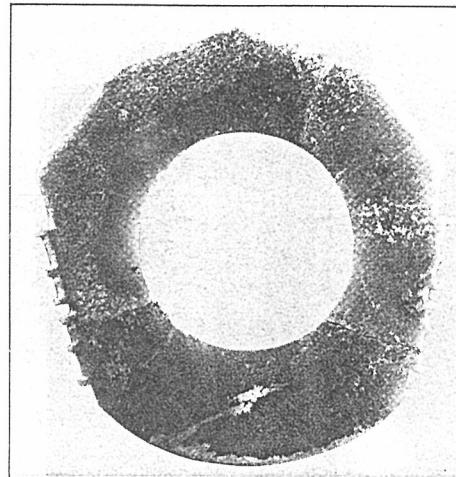
「論岳石文化的來源」，《紀念城子崖遺址發掘六十周年國際學術討論會論文集》，266~281頁。

Dohrenwend, Doris J. 19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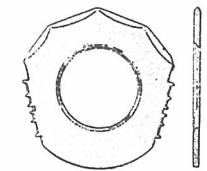
Jade Demonic Images from Early China, *Arts Orientalis*, X, pp. 55~78.

Salmony, Alfred 1952:

Archaic Chinese Jade from the Edward and Louise B. Sonnenschein Collection, Chicago.



1-1



1-2

圖1 多角刃玉斧 二里頭三期 上下高10.6公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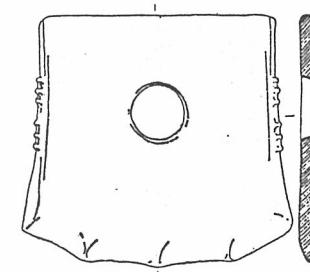


圖2 多角刃玉斧 二里頭四期 刀寬22公分



圖3 玉斧 二里頭文化 上下高11.2公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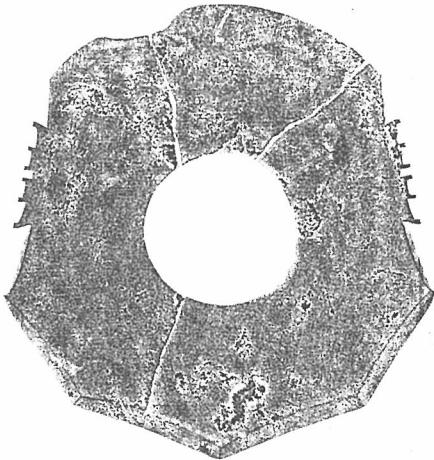


圖4 多角刃玉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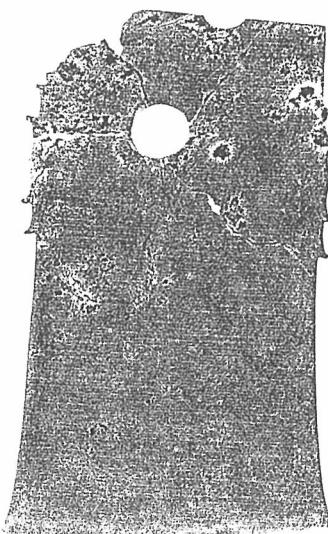


圖5 玉斧



圖6 陶器刻紋 二里頭文化



圖7 大理石斧 安陽侯家莊 殷後期 殘長14.5公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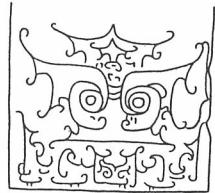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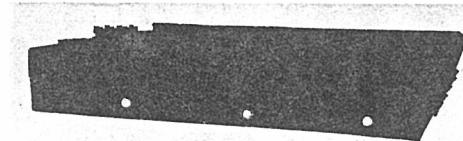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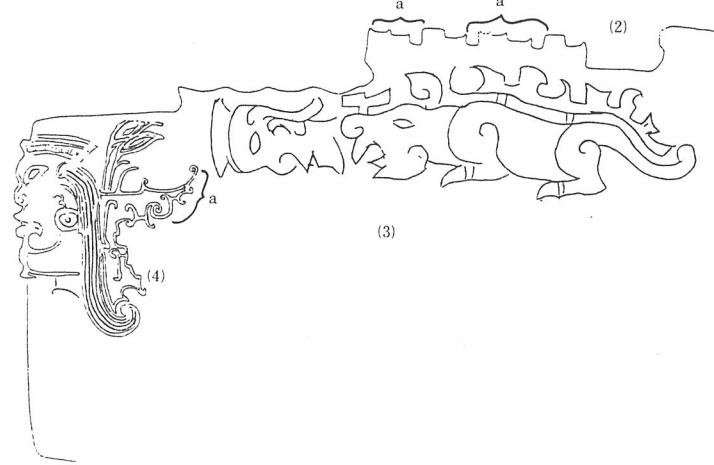


圖8 玉斧刻紋 龍山文化 下部寬4.9公分



9-1



9-2

圖9 石刀形玉器 龍山文化 龍山晚期 長71.8公分
照片 (Courtesy of the Freer Gallery of Art, Smithsonian Institution, Washington, D.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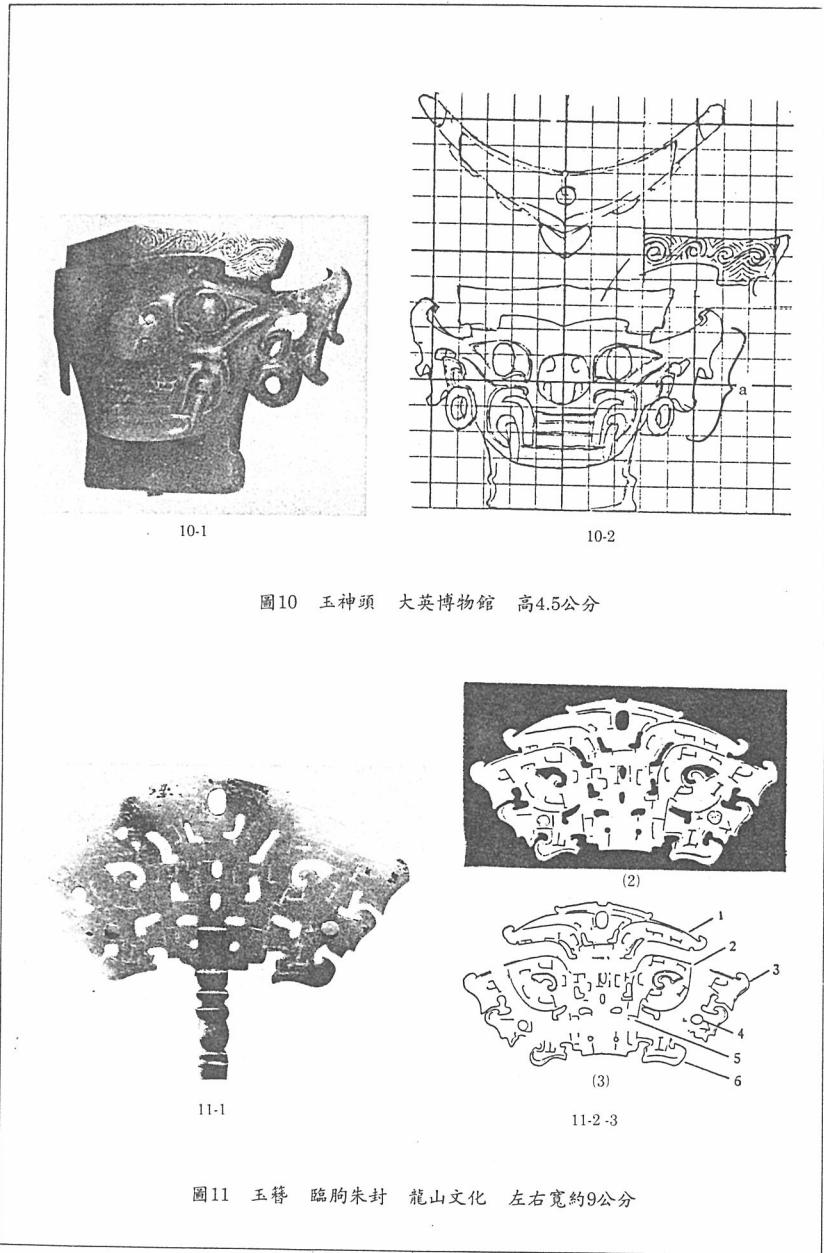


圖10 玉神頭 大英博物館 高4.5公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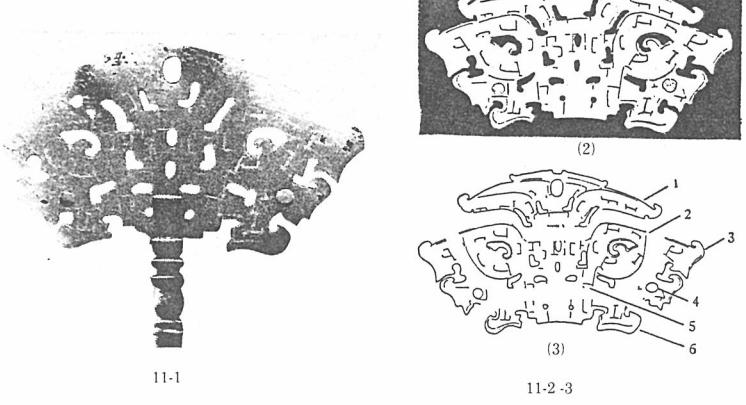


圖11 玉替 臨朐朱封 龍山文化 左右寬約9公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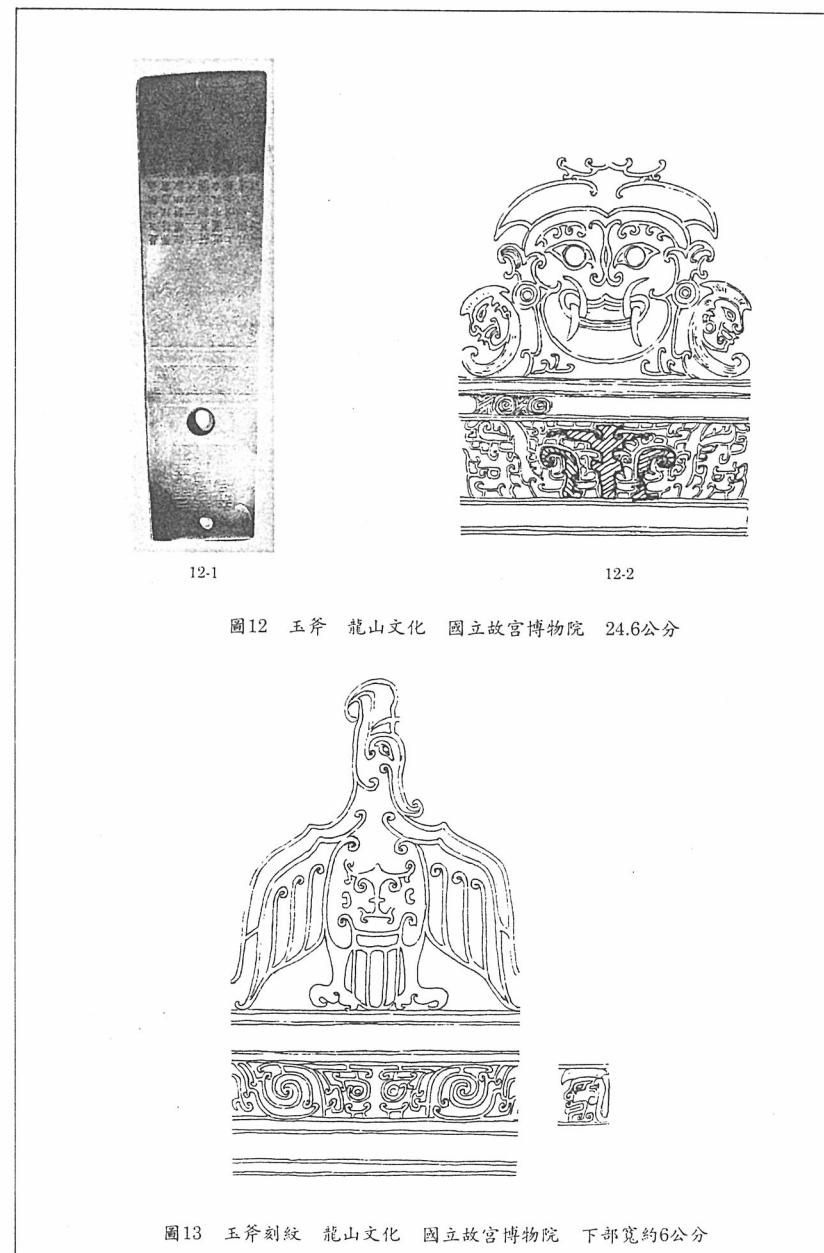


圖12 玉斧 龍山文化 國立故宮博物院 24.6公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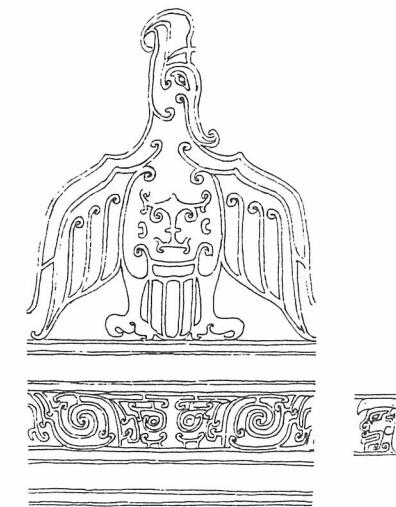


圖13 玉斧刻紋 龍山文化 國立故宮博物院 下部寬約6公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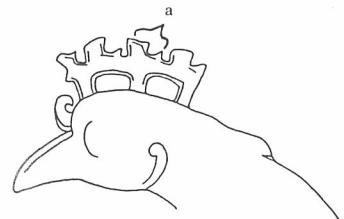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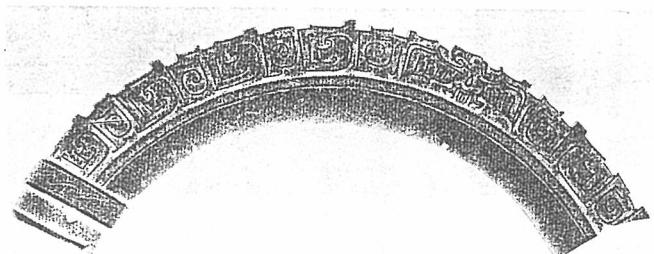


圖14 玉鳥 安陽婦好墓 龍山文化 頭上下約1.8公分



15-1



15-2

圖15 玉珩 龍山晚期 芝加哥美術館 左右16.7公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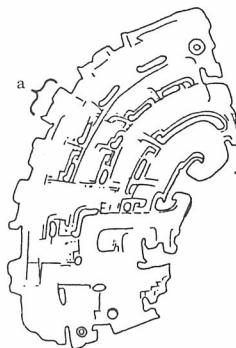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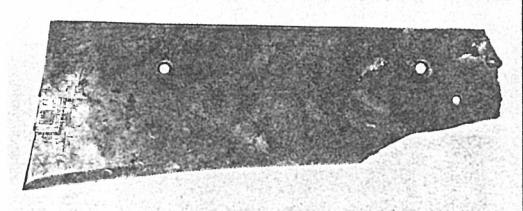


圖16 玉飾 龍山晚期 芝加哥美術館 上下高12.5公分



1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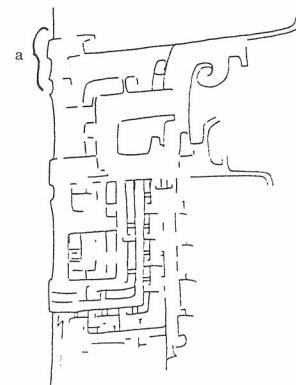


圖18 石刀形玉器 龍山晚期 長14.1公分

圖17 石刀形玉器 龍山晚期 長63.2公分
(Courtesy of the Arthur M. Sackler Art Museum,
Smithsonian Institution, Washington D.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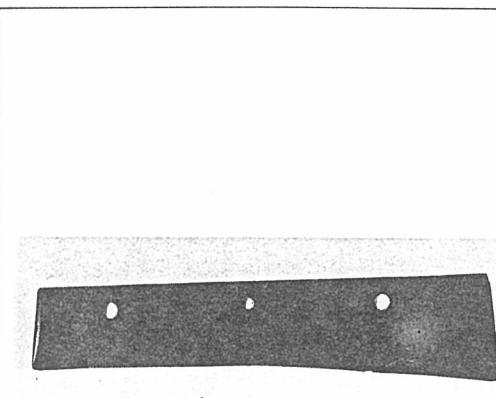


圖19 石刀形玉器 龍山晚期 長43公分
(Fitzwilliam Museu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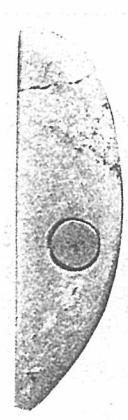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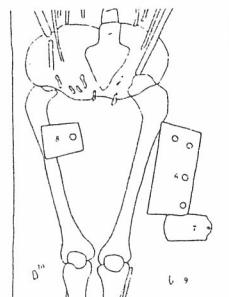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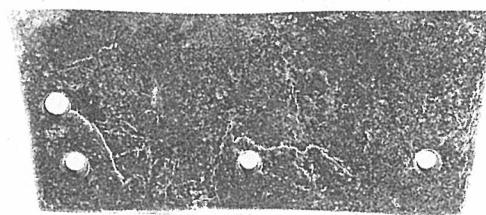


圖20 新月形玉 二里頭四期
長8.4公分



21.1



21.2

圖21 石刀形玉器和出土狀況圖 臨朐朱封202號墓 龍山文化 玉器長23.7公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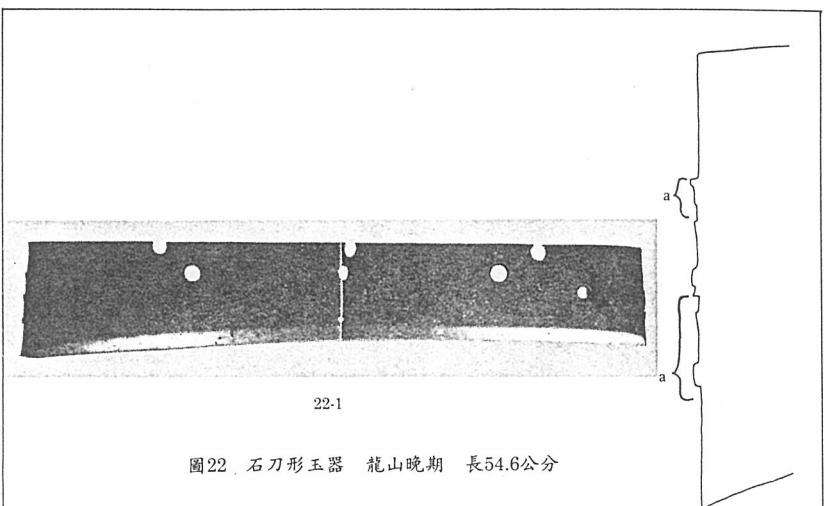


圖22 石刀形玉器 龍山晚期 長54.6公分

22.2



圖23 石刀形玉器 二里岡三期 長52.3公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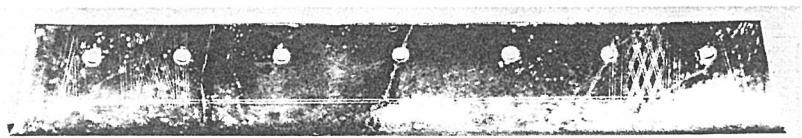


圖24 石刀形玉器 二里頭文化 長65.2公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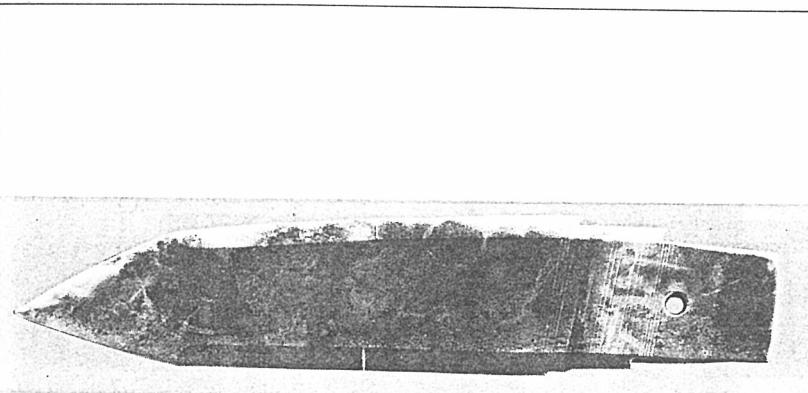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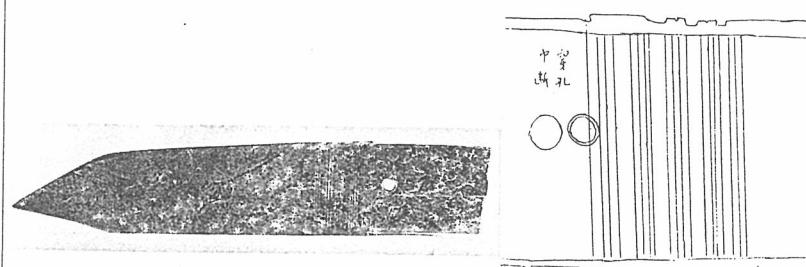


圖25 玉戈 二里岡三期 長30.2公分



26-1

26-2

圖26 玉戈 二里頭四期 長43公分



圖27 玉戈 鄭州白家莊 二里岡文化 長57.2公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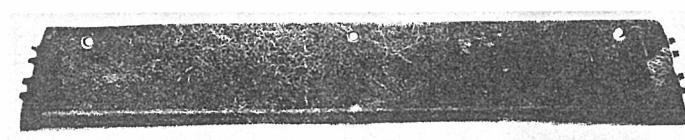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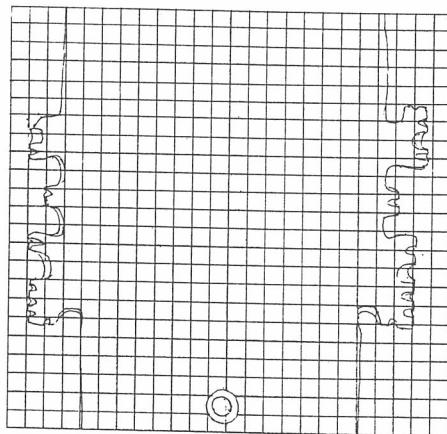
圖28 石刀形玉器 二里頭四期 長53.5公分



圖29 骨錐形玉器 二里頭文化 長48.1公分



3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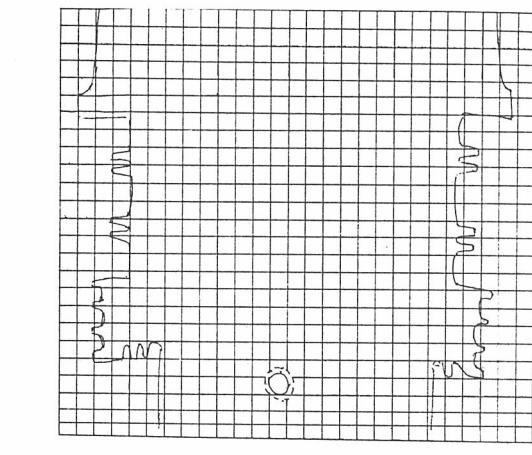


30-2

圖30 骨錐形玉器 二里頭三期 長48.1公分



31-1



31-2

圖31 骨錐形玉器 二里頭三期 長54公分



圖32 骨錐形玉器 海陽司馬臺
龍山文化 長27.5公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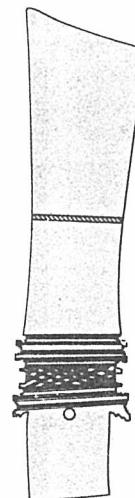


圖33 骨錐形玉器 許昌 長37.5公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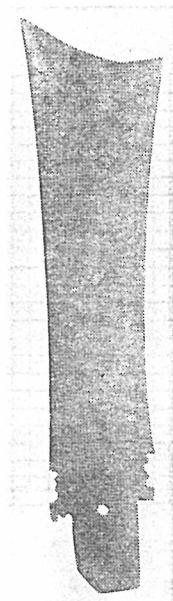


圖34 骨錐形玉器 新鄭 長41公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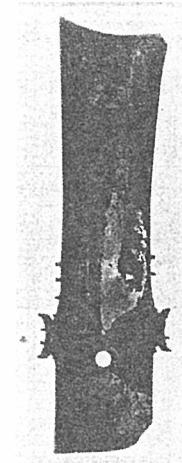
3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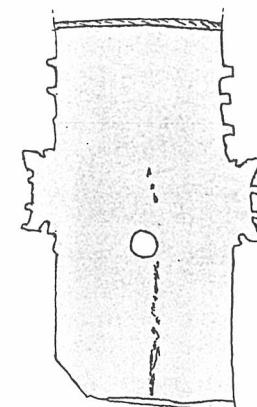
35-2

圖35 骨錐形玉器 廣漢 江村治樹氏攝影

-36-



3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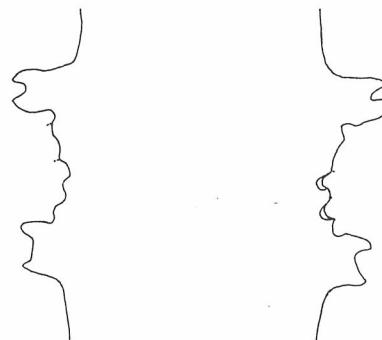


36-2

圖36 骨錐形玉器 神木石峁 長30.5公分



3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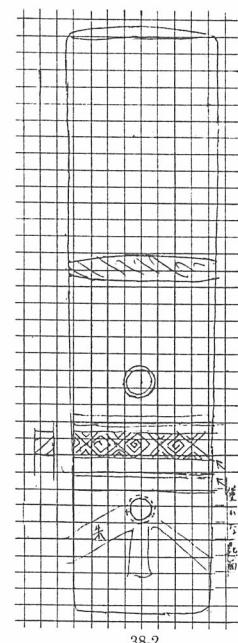
37-2

圖37 骨錐形玉器 二里頭文化 長49.6公分

-37-



38-1



38-2

圖38 玉斧 龍山晚期 長17.4公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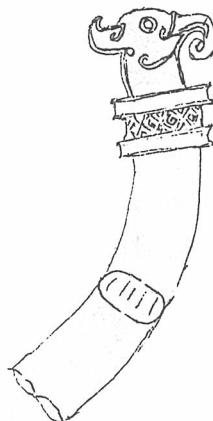


圖39 玉鳥 天門石家河 龍山晚期 長6.8公分



4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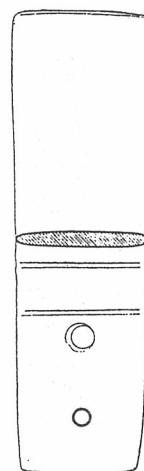


40-2

圖40 玉斧 花山晚期 長21.2公分（故宮博物院）



4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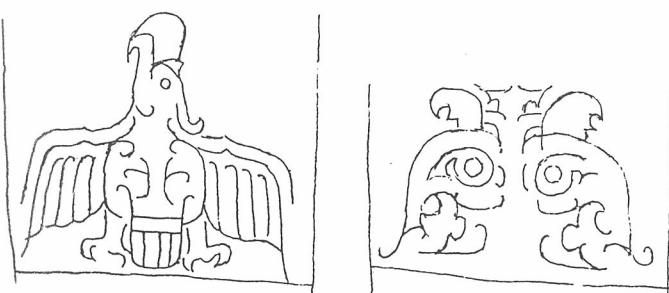


41-2

圖41 玉斧 龍山文化 二里頭三期 長21.2公分



42-1



42-2

圖42 玉斧 龍山文化 長25.2公分 天津市藝術博物館

南唐中主的政績與文化建設

陳葆真

國立台灣大學藝術史研究所

前言

南唐國祚短促，前後只有三十八年（937～975），其間歷經三主：烈祖（937～943）、中主（943～961）、和後主（961～975）。史家對以上三主的研究以後主最多，烈祖次之，而對中主殊少研論。然而中主卻是相當值得注意的，因為他統治南唐的時間最長，對南唐的政治和文化影響也最深。南唐在他治下的十九年間，國勢由鼎盛而驟衰：國土由烈祖時的三十州擴張為三十五州，疆域北抵淮河流域，南達漳、泉地區。中主也曾因野心勃勃，甚至有一統中原的雄心。但是旋踵之間，卻又因抗拒後周失利而喪土辱國：不但儘失江北十四州之地使國土喪失幾達一半，同時又被迫稱臣納貢，國內財政也因而產生危機，中主也在遷都南昌不久，鬱鬱以終。^① 這是中主在政治上失敗的一面，而導致這個失敗的原因有很多，主要包括了中主個性的文懦，他的用人失當，以及採用政策的錯誤等等。

然而，不以成敗論英雄，則中主對南唐文化建設的貢獻卻是不容忽視的。以個人修養而言，中主是一個謙謙君子：他崇儒好佛，以身作則；擅長詩詞，獎勵文風；興辦學校，開設貢舉，以培育人才；又妙解音律、長於書法、並支持繪畫活動。在他領導與影響之下，南唐文風之盛遠超過四周諸國，在文化史上寫下了璀璨的一頁。以下本文作者擬就史實所見，分別針對

① 有關南唐疆域的變化，參見馬令，《南唐書》，四部叢刊，冊12（台北：商務印書館），卷30，頁112～114，〈建國譜〉。又，周在濬，《南唐書注》（18世紀初年，嘉慶堂刻本），冊4，附錄，頁16b～18b中列出南唐版圖為：江北十三州，包括揚、楚、泗、和、滁、光、黃、蕲、廬、壽、海、濠；江南十五州，包括昇、潤、常、歙、宣、鄂、池、饒、信、江、洪、撫、袁、吉、虔；及南方七州，包括泰、筠、汀、建、漳、泉、劍等共三十五州。